

关于调整“阳光金创利稳健乐享日开 17 号（7 天最低持有）”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及费率优惠事项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本产品说明书约定及当前市场利率情况，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25 年 03 月 19 日(含)起调整“阳光金创利稳健乐享日开 17 号（7 天最低持有）”理财产品（EW3237）业绩比较基准，具体调整如下：

| 份额名称 | 调整后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 |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
|-------|-------------------|---|
| D 类份额 | 1.50%-2.50% |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债券等，适度投资于优先股，业绩比较基准根据策略目标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指数等历史数据进行测算。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
| H 类份额 | 1.35%-2.35% | |

同时，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25 年 03 月 14 日（含）起开展“阳光金创利稳健乐享日开 17 号（7 天最低持有）”理财产品（EW3237）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方案如下：

| 费率类型 | 产品说明书约定(年化) | 优惠后(年化) | 优惠时间 |
|------|-------------|---------|------------------------------------|
| 管理费 | 0.500% | 0.150% | 2025 年 03 月 14 日（含）起开始，后续若有调整另行通知。 |

本次费率调整后，费用计算方式、计提和支付原则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将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造成实际影响，投资者的实际收益以产品实际投资情况为准。

若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者不接受本次公告所述调整，可在产品开放日及时通过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或网上销售平台赎回本产品；若本理财产品投资者未赎回本产品，则视为投资者对相关调整无异议并同意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光大理财的支持！

特此公告。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3月12日